附件2

关于征求《内蒙古自治区优质工程评价标准》、《内蒙古自治区钢结构优质工程评价标准》、《内蒙古自治区安装优质工程评价标准》、《内蒙古自治区市政优质工程评价标准》、《内蒙古自治区智能化优质工程评价标准》、《内蒙古自治区装饰装修优质工程评价标准》、《内蒙古自治区生态优质工程评价标准》、《内蒙古自治区公路交通优质工程评价标准》、《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优质结构评价标准》征求意见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职称/职务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单 位 |  | | | | |
| 地 址 |  | | | 邮箱 |  |
| 对本标准的总体意见： | | | | | |
| 条文号 | 意见和/或建议 | | | 理由/ 背景材料 | |
|  |  | | |  | |
|  |  | | |  | |

**（可另增页）**

请将意见和建议于2024年9月3日前寄回或以邮件形式返回。

地址：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东二环路兴泰商务广场T4号10层

联系人：李名远 吴少博 电话：0471-6915199

电子邮箱：nmjxhyfw@163.com